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郭建和
電話：03-5216121#267
電子信箱：0539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904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80000A_114009045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「教育家」網站114年度徵件活動，請鼓勵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5月22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426013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表彰優秀教師、樹立典範，規劃專屬教學現場教師經驗分享及心靈交流之網站，教育部委託親子天下股份有限公司建置「教育家」網站 (<https://teachersblog.edu.tw>)，請轉知所屬學校教師運用推廣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請鼓勵教師們運用文字、照片或影音分享教學現場之心得與觀察，並投稿至「教育家」信箱，經審核通過，可刊登在教育家網站、FB粉絲專頁並獲得禮券，旨揭活動摘述如下：

(一)徵件主題：解鎖學習的未來：培養非認知能力，展現無限潛能。

(二)徵件時間

1、第1季：即日起至114年8月31日止。

教務處 114/05/29 11:19



1140002941

有附件



2、第2季：114年9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
3、第3季：115年1月1日起至115年3月31日止。

(三)評選結果公告時間

1、第1季：114年9月10日。

2、第2季：115年1月10日。

3、第3季：115年4月10日。

(四)徵件對象：不限。

四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寫信至教育家網站信箱

(teachersblog@cw.com.tw)或教育家Facebook粉絲專頁；

檢送「徵件活動說明」如附檔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